

港籍學生班的特點

1. 收生準則

參加港籍學生班的學生，其父母雙方或其中一方須為持有香港身份證的香港永久居民，或在香港擁有居留權而母為內地居民及父為非香港永久居民的兒童。

2. 課程

港籍學生班須採用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編訂並由香港教育局建議學校採用的課程，也須準備學生參加香港的公開考試/評估，包括全港性系統評估、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和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以銜接香港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

3. 教師資歷

港籍學生班的教師必須具備深圳市教育局規定的有關教師資格，和通過適當的專業訓練，並為深圳市教育局接受。香港教育局亦會為有關教師提供培訓，以及與他們分享實施香港課程的策略和經驗。

4. 香港中學學位分配辦法

香港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是分配香港特區政府資助中一學位的機制，以兩年作一周期，由小五下學期開始至翌年小六下學期為止。就讀港籍學生班的學生必須符合香港居民身份的資格，方可正式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有關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詳細資料，可以瀏覽教育局網頁 (www.edb.gov.hk) (選擇：主頁 > 教育制度及政策 > 小學及中學教育 > 學位分配 > 中學學位分配辦法)。

5. 收費

收費標準與深圳市物價局核准的民辦學校學生的收費標準一致。

6. 入學查詢

如對入讀港籍學生班有任何查詢，請直接聯絡開設港籍學生班的有關學校。

在深圳市參加 「港籍學生班計劃」的學校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2024年9月

香港的教育制度

香港的學校教育分為學前、小學及中學教育。學前教育是指幼稚園，為三至六歲的兒童開設。小學教育通常由六歲開始，為期六年。完成小學課程的學生，可透過就讀小學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以獲分配政府資助中一學位。

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已於 2009 /10 學年實施。在新學制之下，所有學生在完成三年初中課程（即中一至中三）後，將會直接升讀三年高中課程（即中四至中六）。完成中六課程的學生，可報考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並申請入讀香港的大專院校，或選擇修讀其他課程，考取認可的專業文憑或證書，以便日後就業或繼續進修。由 2012 /13 學年開始，香港的大學學士學位課程已由三年延長至四年。



在深圳市參加「港籍學生班計劃」的學校

為方便在內地生活及接受教育的港籍學生，日後回港升學及銜接香港的教育制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香港教育局」）及深圳市教育局同意，在一些具備素質的深圳民辦學校，開設港籍學生班。港籍學生班不單提供香港課程，還讓符合資格的學生參加香港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目前在深圳市開設港籍學生班的學校資料如下：

「深圳市羅湖區港人子弟學校」
地址：深圳市羅湖區怡景路 2012 號
電話：0755-25407828

學校微信號



「深圳市南山為明學校」
地址：深圳市南山區月亮灣大道 3002 號
電話：0755-26499700



「深圳市耀華實驗學校」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景田南五街 99 號
電話：0755-83928531



「深圳市福田區美林學校」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梅北路 1 號
電話：0755-83186820



「深圳市明德外語實驗學校」
地址：深圳市寶安區沙井福和路
電話：0755-27685088



「深圳市展華實驗學校」
地址：深圳市龍華區龍華街道 油松路 6 號
電話：0755-28066100



「深圳市普林雲海港人子弟學校」
(在 2024/25 學年起加入港籍學生班計劃)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北環大道 7010 號
電話：0755-83696333



「深圳東方英文書院」
地址：深圳寶安區寶安教育城學子路 10 號
電話：0755-27516669

學校微信號



「深圳市桃源居中澳實驗學校」
地址：深圳市寶安區前進二路
電話：0755-26849966



「深圳市福田區麗中小學」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福強路 1042 號
電話：0755-83834610



「深圳市福田區方方樂趣中英文學校」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金地十路 21 號
電話：0755-23810830



「深圳市美中學校」
地址：深圳市龍華區觀湖街道環觀南路 103 號
電話：0755-29588888



「深圳市南山中英文學校」
地址：深圳市南山區赤灣五路 55 號
電話：0755-26939552



註：本簡介單張會按需要更新。有關最新的學校名單，
請參考香港教育局的網頁資料。

